

##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董事辞职暨增补公司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10月15日收到董事李斌先生的辞职报告，因工作变动，向董事会辞去董事职务，同时辞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李斌先生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上述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李斌先生辞职不会导致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公司将尽快完成董事的补选工作。截至目前，李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并承诺自离任后六个月内其本人及近亲属不发生买卖公司股票行为。

公司董事会对李斌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18年10月15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同意增补王科先生为公司董事，任期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简历附后）。该议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就增补公司董事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王科先生现就职于公司股东单位鲁能集团有限公司，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

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其本人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且非资本市场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其选举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提名王科先生为公司董事。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16日

## 附简历

王科，男，1964年2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鲁能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济师兼发展策划部主任、北京鼎荣茂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拟任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主要工作经历：

2010.10-2014.05 山东鲁能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建设部（工程成本中心）主任

2014.06-2015.01 鲁能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单位）工程建设部主任

2015.01-2016.06 鲁能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单位）工程总监兼工程建设部主任

2016.06-今 鲁能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单位）副总经济师兼发展策划部主任

2017.06-今 北京鼎荣茂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

王科先生现就职于股东单位鲁能集团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本人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且非资本市场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